

农机购置补贴添利好

基础补贴敞开 重点机械叠补

本报讯(记者 武建玲)记者从昨日召开的全市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会议上了解到,今年我市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先购机后补贴,对属于补贴范围内的农机具实行基础补贴敞开,对重点机械实施叠补。

目前我市2018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已经下达,其中省级安排郑州市中央购机补贴资金4655万元,市本级财政安排购机补贴资金2000万元。据悉,今年共有14大类30个品目列入我市农机补贴范围。从今年起,我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由原来的“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县级(区)结算、直补到卡(户)”改为“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基础补贴敞开、重点机械叠补、县(区)级结算、直补到卡(户)”,补贴对象可以自主选择补贴产品经销商购机(不再规定省域内),也可通过企业直销等方式购机。为提高玉米机收率,突破根茎作物机收瓶颈,支持农业绿色生态发展,我市明确各县(市)区、管委会可利用郑州市级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对玉米收获机具、根茎作物机具、深松整地机具、免耕播种机具、秸秆还田离田资源化综合利用机具等5类急需大力推广的机械,在基础补贴额的基础上进行基础补贴额二分之一的累加补贴。

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

增强防震减灾意识 提高应急避险能力

本报讯(记者 黄永东 通讯员 张剑)今年5月12日是汶川地震十周年和第十个全国“防灾减灾日”。记者昨日从市地震局获悉,全市防震减灾移动科普宣传进校园启动仪式日前在长江东路小学举行,此次活动拉开了我市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活动的序幕。

活动内容包括移动科普馆体验、狭小空间应急逃生体验、地震应急知识体验互动大讲堂等。在移动科普馆,同学们体验了不同震级的地震,对地震波有了初步的认识和感受;在狭小空间应急逃生训练营,同学们掌握了震后从黑暗、狭窄并由障碍物阻碍的楼道中逃生的方法;在地震应急知识体验互动大讲堂上,同学们学习了绳结自救、止血包扎、心肺复苏等应急自救互救知识。接下来,该活动将在全市中小学校陆续进行。

为纪念汶川地震,我国从2009年起将每年5月12日定为全国“防灾减灾日”,希望通过宣传,引起人们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视,增强全民灾害风险防范意识。今年的活动宣传主题是“行动起来,减少身边的灾害风险”。

以案说法·学习监察法

谁来监督监委?《监察法》怎么保护举报人?

本报记者 赵文静

谁来监督监委?

据安徽纪检监察网消息,安徽省蚌埠市原纪委副书记、原市监委副主任赵明伟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近日,荣阳市纪委监委就这一案件开展警示教育。荣阳市纪委监委负责人表示,监察机关不是保险箱,监察人员不是生活在真空中,对腐败也不具有天生的免疫力。《监察法》在赋予监察委员会职责权限和调查手段的同时,规定了严格的监督机制,强化对监察权的监督制约。那么,谁来监督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呢?

答:如何监督监察委员会,是社会广泛关注的问题。在监察机关与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合署办公体制下,第一位的是党委的领导和监督。纪委监委在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党委加强对纪委监委的管理和监督是题中之意。

《监察法》同时明确了对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的监督。一是人大监督。监察委员会由人大产生,理应对其负责,受其监督。《监察法》规定,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监察委员会的专项工作报告,组织执法检查;人大代表或者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就监察工作中的有关问题提出询问或者质询。二是外部监督。《监察法》规定,监察机关应当依法公开监察工作信息,接受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需要注意的是,依法监督与非法干预不能混为一谈,监察机关要注意把民主监督、社会监督与舆论监督同无理干扰、非法干涉区别开来,自觉接受各方面的监督,从而保证监察权的正确行使。三是内部监督。监察委员会要加强自身建设,严格审批程序和内控制度,通过设立干部监督室等内部专门的监督机构,市地级以上监察机关探索日常监督和案件调查部门分设,问题线索处置、调查、审理各部门建立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等方式,不断强化自我监督。

监察人员的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只能用来为党和人民做事。每一名监察人员都要常怀敬畏之心,加强党性锻炼、正心修身,增强政治和纪律定力,经受住各种考验,把监督调查处置的腰杆挺得更直。

《监察法》相关条款:

第五十三条 各级监察委员会应当接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听取和审议本级监察委员会的专项工作报告,组织执法检查。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时,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或者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就监察工作中的有关问题提出询问或者质询。

第五十四条 监察机关应当依法公开监察工作信息,接受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第五十五条 监察机关通过设立内部专门的监督机构等方式,加强对监察人员执行职务和遵守法律情况的监督,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监察队伍。

《监察法》怎么保护举报人?

问:近日,有位老先生到东区纪委信访室反映他们村村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工作人员登记完其所反映的问题后,老先生迟迟不愿离开。经工作人员询问,原来老先生是怕反映的问题传到村干部耳中,会给自己造成很多麻烦。工作人员拿出《监察法》给老先生耐心细致地进行了解释。那么,《监察法》对举报人信息保密方面,做出了哪些规定?

答:《监察法》明确规定: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对监督、调查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泄露。举报人的个人信息、举报内容等情况,都属于《监察法》明确“应当保密”的事项。

同时,《监察法》规定,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向被举报人或相关人员泄露举报事项、举报受理情况以及举报人信息的,将依法追究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

《监察法》相关条款:

第十八条 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对监督、调查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保密。

第六十五条 监察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理:

(三)违法窃取、泄露调查工作信息,或者泄露举报事项、举报受理情况以及举报人信息的。

新郑市国土资源局 中牟县国土资源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8]45号

经新郑市人民政府、中牟县人民政府、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新郑市国土资源局、中牟县国土资源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郑港出(2018)14号等8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8年5月3日至2018年6月1日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23室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6月1日12时(以到账时间为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18年6月1日17时前确定其竞买资格。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郑州航空港区金港大道与星港路交叉口向东100米路北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9房间;挂牌时间为2018年5月23日至2018年6月5日10时。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最高价格的出价人即为竞得人。

(三)竞买人须依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立项、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有关报批手续。

七、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71)61318572、86198826
联系人:王先生 刘先生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246805186231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航空港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410501803805086699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四港联动大道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1601690104000486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郑州航空港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11014495723401

开户行:平安银行郑州分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411060700018170304589

开户行:交通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93801880101668973

开户行:郑州银行航空港区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开户行:浙商银行郑州分行

账号:4910000010120100078912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170200061920000101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3001014400000782

开户行:民生银行郑州分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8111101012300083943

开户行:中信银行郑州航空港支行

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账号:410106010100012101

开户行:中原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外币账户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账号:262434715949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支行

| 编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面积(平方米) | 土地用途 | 规划指标要求 | | | | | 出让年限(年) | 起始价(万元)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
| | | |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高度(米) | 地块下空间利用情况 | | | |
| 郑港出(2018)14号 | 巨武路以南、舜英路以东 | 44704.41 | 城镇住宅用地 | > 1.0, < 2.0 | < 30 | > 30 | < 45 | 开发地下空间 | 70 | 17471 | 17471 |
| 郑港出(2018)15号 | 苑陵路以南、彼美街以西 | 39661.94 | 城镇住宅用地 | > 1.0, < 2.0 | < 30 | > 30 | < 45 | 开发地下空间 | 70 | 15496 | 15496 |
| 郑港出(2018)76号 | 鄱阳湖路(郑港六路)以南、凌风街(郑港三街)以东 | 66928.5 | 城镇住宅用地(兼容商服) | > 1.0, < 2.0 | < 25 | > 35 | < 45 | / | 70 | 29114 | 29114 |
| 郑港出(2018)80号 | 望湖路以南、规划工业四街以东 | 34416.3 | 城镇住宅用地 | > 1.0, < 1.5 | < 30 | > 30 | < 60 | 开发地下空间 | 70 | 13619 | 13619 |
| 郑港出(2018)81号 | 望湖路以南、规划工业五街以东 | 9842.3 | 商业用地 | > 1.0, < 1.5 | < 45 | > 25 | < 30 | 开发地下空间 | 40 | 3245 | 3245 |
| 郑港出(2018)82号 | 望湖路以南、规划工业五街以东 | 37736.4 | 城镇住宅用地 | > 1.0, < 2.0 | < 30 | > 30 | < 60 | 开发地下空间 | 70 | 15408 | 15408 |
| 郑港出(2018)104号 | 通航路以南、凌风街以东 | 13999.1 | 商业用地 | < 4.0 | < 45 | > 25 | < 100 | 开发地下空间 | 40 | 6038 | 6038 |
| 郑港出(2018)105号 | 望湖路以南、规划工业五街以西 | 37857.3 | 城镇住宅用地 | > 1.0, < 1.5 | < 30 | > 30 | < 60 | 开发地下空间 | 70 | 14981 | 14981 |